

证券代码：836957

证券简称：汉维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59

## 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视频方式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8日以书面或电子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陈君林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从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

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提请全体监事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以及公司制定的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相关要求，编制了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平台（[www.bse.cn](http://www.bse.cn)）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当前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公司拟将“环保助剂生产建设项目”的正式投产时间延期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之前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bse.cn](http://www.bse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7）。

监事会经审议认为：公司本次结合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，基于谨慎性原则作出将募投项目的竣工投产时间延长的决定，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、实施方式及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决策及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。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29 日